

中共济宁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济院纪字[2014]4号

关于贯彻落实《专项整治收“红包”及购物卡问题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近日，省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印发了《专项整治收“红包”及购物卡问题工作方案》（鲁群组发〔2014〕33号）。根据《工作方案》的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整治任务

按照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深化“四风”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的部署，集中整治党员、干部违反规定收“红包”及购物卡问题，坚决刹住收“红包”及购物卡不正之风，不断巩固和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纠正“四风”成果。

二、方法步骤

（一）开展自查自纠。各部门、单位党组织要对照整治

任务要求，严明纪律，深入查摆、认真纠正存在的问题，切实整改到位。

（二）畅通举报渠道。学校设立举报电话和举报信箱。学校纪委的举报电话是：0537-3616012，举报信箱是：jwjc@mail.jnmc.edu.cn；党委组织部的举报电话是：0537-3616058，举报信箱是：jnyxyzzb@126.com。

（三）加大查处和问责力度。对收“红包”及购物卡问题，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，公开曝光一起。对本部门、单位收“红包”及购物卡问题隐瞒不报、压案不查的要进行问责追究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收“红包”及购物卡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由学校纪委、党委组织部牵头。各部门、单位党组织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抓好组织实施。学校纪委和党委组织部要加强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，确保专项治理工作取得实效。

9月9日前，各部门、单位要将主动上交“红包”及购物卡的人数和金额，经各部门、单位党组织负责同志签字加盖公章后，报送学校纪委。9月10日，学校汇总后统一报送省纪委会党风政风监督室。联系电话：3196023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济宁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14年8月30日

附件：《专项整治收“红包”及购物卡问题工作方案》

